**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ZH-SG-[2023]033号

采购项目名称：2024年污泥处置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名称：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投标人须知**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2024年污泥处置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H-SG-[2023]033号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2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计算，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考核通过，可续签一年合同。免费质保期：/ |
| 2 | 采购人信息：采购人名称：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联系人：施先生 联系电话：0519-83836871 |
| 3 |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新城府翰苑6栋9楼联系人：岳军 联系电话：0519-85510566 |
| 4 |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20000元整 |
| 5 |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供应商自行勘查现场，请携带好授权委托书前往。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内提供现场勘查签到表（见附件十二）。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须在**2023年 12 月14日17：00** 前书面提交至采购人和正衡公司联系人处。 |
| 6 |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天。 |
| 7 | 投标文件份数：线上平台上传1份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中标单位还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二份，一份正本，一份副本。） |
| 8 |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3年12月28日09：00—09：30**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8日09：30**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开标室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新城府翰苑6栋9楼联系人：岳军 联系电话：0519-85510566 |
| 9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10 | 履约保证金：/ |
| 11 | 代理服务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二十七条。收款人名称：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常州北大街支行银行帐号：519902981310901 |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8](#_Toc519413584)

[第二章 投标文件 10](#_Toc519413585)

[第三章 投标文件密封和提交 13](#_Toc519413586)

[第四章 投标报价 14](#_Toc519413587)

[第五章 开标、评标、定标 15](#_Toc519413588)

[第六章 格式附表 19](#_Toc519413589)

[第七章 采购需求 3](#_Toc519413590)2

[第八章 评标办法 3](#_Toc519413591)4

**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污泥处置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ZH-SG-[2023]033号**

|  |
| --- |
| **项目概况****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污泥处置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常州市新北区新城府翰苑6栋西区9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28日09：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SG-[2023]033号

**项目名称：**2024年污泥处置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预算：**处置价格≤335元/吨（不含运输费）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2024年污泥处置服务采购项目，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2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计算，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考核通过，可续签一年合同。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其他资格条件：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三）特殊资格条件：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注：还需上传缴费凭证至深圳环水集团招标采购数字管理平台，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为缴纳成功。**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4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将符合要求的报名资料扫描件和标书费汇款凭证一并发送至邮箱：3415909493@qq.com。报名时须提供以下资料：1、《投标报名申请表》一份，格式见附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代理机构审核无误后发送采购文件。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现金、支付宝缴纳或汇至保证金账户），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收款人名称：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常州北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519902981310901

支付宝账号：3415909493@qq.com（备注项目编号及单位名称）

**四、递交(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上传)投标文件截止/开标时间： 2023 年12月28日 09:30 (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深圳环水集团招标采购数字管理平台([https://cg.sz-water.com.cn](https://cg.sz-water.com.cn/)) 。

注：①线上递交：所有电子版投标文件应于递交(上传)投标文件截止之前上传至深圳环水集团招标采购数字管理平台。

②在规定时间内未将投标文件递交至要求地点及平台的，将不被接受。逾期送达和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③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本次投标，逾期递交的投标 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六、投标保证金**

**注：还需上传缴费凭证至深圳环水集团招标采购数字管理平台，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无误后为缴纳成功。**

保证金数额为：**2万元整**（汇款单上请注明项目编号）。

**投标保证金到帐截止日期：2023年12月21日17：00前**

收款单位：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199029813109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常州北大街支行

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电汇或转帐**（拒绝以个人名义交纳或者以现金方式交纳）**

供应商必须自行将保证金从公司账户按规定方式和时间交至上述指定账户**并到账**，禁止第三方代交保证金，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七、现场踏勘和标前答疑会**

供应商自行勘查现场，请携带好授权委托书前往。投标时须在投标文件内提供现场勘查签到表（见附件十二）**。**

本项目不召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须在**2023年12月14日**17：00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招标人和正衡招投标公司联系人处。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杨树下26号

联系人：施先生

电话：0519-8383687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新城府翰苑6栋西区9楼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岳军

电话：0519-85510566

4、报名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女士

电　话：0519-85520566

附件：

投标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
| 现委托          （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该项目的投标报名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人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
| 身份证号码：  |
| 接收招标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
| **注：本表以上内容填写均需打印，以下内容需由被授权人本人填写。** |
|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 被授权人签字：  |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 第一章 总 则

**一、招标项目：**

2024年污泥处置服务采购项目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三、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投标过程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招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招标文件的更正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如无疑问,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招标人作出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公告方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招标文件各项条款最终解释权归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招标人有权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公告形式将更正内容通知所有投标人。

招标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以公告形式将变更内容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3、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投诉）的，由投标人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五、投标人的义务**

1、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完全明了招标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服务内容、服务要求和交货日期（项目完成期限）等，完全明了投标人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

4、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第二章 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人应线上平台上传1份电子投标文件。（中标单位还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二份，一份正本，一份副本。）投标文件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人情况说明：**

投标人简介

2、**投标人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投标截止后补正。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原件核查的需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否则视作无效投标）：**

1）投标函（原件，附件一）；

2）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附件二）、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

3）营业执照副本；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该项无需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查询）；

7）提供上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如纳税证明材料等）；

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等）；

8）投标人资格要求涉及的其它证明材料。

**3、投标人需提供详尽的技术方案**

1）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供货方案；设备安装方案；设备后期运行及调试方案；安全文明施工、安全保护措施、疫情期间施工管理、进度保障措施等；

2）提供详细的技术指标；

3）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培训、备品、备件以及设备拆除等服务方案。

**4、提供详细的商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业绩及业主项目满意度、企业证书、财务报表以及投标人经营年限和资历等。

**5、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七、投标人应认真检查招标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应及时向招标人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八、投标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否则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投标人应线上平台上传1份电子投标文件。（中标单位还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二份，一份正本，一份副本。如不一致则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电子版投标文件是投标文件正本签字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投标人应按照要求，在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以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4、全套投标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

5、投标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投标人评分的严重错误。

**九、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密封完好的投标均为可以接受的投标。**

 **十、****投标保证金**

1、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贰万元整**（以到账为准），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而拒绝。

2、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备案完毕后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退回（无息）。

3、投标保证金应是银行转账或汇款。

4、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投标人）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投标人）中标后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资格证明文件被确认是不真实的或供应商之间被证实有串通（统一哄抬价格）、欺诈行为；

5）供应商（投标人）被证明有妨碍其他人公平竞争、损害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6）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

# 第三章 投标文件密封和提交

**十一、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投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年月日，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十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投标文件提交给招标人。

**十三、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和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所提交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签署、密封、盖章、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补充”字样，并注明修改或补充的时间）和提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 第四章 投标报价

**十四、**报价应包括投标人完成招标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且不限于采购人要求实施和完成本项目所须的工器具费、设备设施费、措施费、材料费、机械费、进出场费、水电费、检测及编制报告费、管理费、劳务费、培训费、利润、规费、税金、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本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确定风险系数进行报价。

**十五、投标报价方式**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不可以手写，必须打印）**。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应与投标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分项报价表。

3、培训服务费用报价：由各投标人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行决定是否单列。如投标人单列培训费用，则自行将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扩展。

4、售后服务费用报价：同上。

5、投标人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6、本项目的投标最高限价为**处置价格**≤**335元/吨（不含运输费）**投标报价高于限价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第五章 开标、评标、定标

**十六、开标评标会议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截止的时间即为开标时间：**详见前附表。**

开标地点：常州市新北区新城府翰苑6栋9楼，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七、评审、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十八、开标评标会**

开标评标会议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招标人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十九、**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二十、**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合格投标文件，开标时都予以拆封，招标人对开标过程予以记录。

**二十一、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无效投标文件不予参加评标。**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2、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投标人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4、投标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5、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7、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8、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投标人的评分的；

9、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0、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1、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1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3、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6、不满足“★”项的要求；

1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十二、评标、定标**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由评委会出具书面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中标人，招标人确认。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二十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以电子邮箱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投标人拒不按照评委会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二十四、评标中作为废标处理的情况**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五、中标通知**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正衡公司不负责向任何投标人说明中标或不中标的原因。

**二十六、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1、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及配置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4、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5、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经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对相关合同信息确认后，进行合同见证盖章。

**6、付款方式：**按月处置量结算。根据台帐核对确认上月污泥处置总量及价款，并由中标人开具发票（注明月份）后，采购人在次月将污泥处置费用支付给中标人。

**代理服务费：**

（1）服务费按照下列标准收取并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代理服务费付至采购代理机构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帐户。

（2）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江苏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苏招协[2022]002号）文件收费标准的70%收取。**

|  |  |
| --- | --- |
| **中标金额** | **服务招标** |
| 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 | 1万元 |
| 50万元-400万元（含400万元） | 1.5% |
| 400万元-1000万元（含1000万元） | 0.9% |
| 1000万元-5000万元（含5l000万元） | 0.45% |
|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 0.15% |
| 1亿元-10亿元（含10亿元） | 0.05% |
| 10亿元-50亿元（含50亿元） | 0.01% |
| 50亿元以上 | 0.005% |

（3）代理机构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分档累进法计算。

 （4）中标人如果未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保留诉讼的权利。

# 格式附表

## **附件一：**

**投    标    函**

致：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ZH-SG-[2023]0 号”招标文件后，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及其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设备（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设计、制造、检验、包装、技术资料、发货、运输、装卸至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质保期及维保服务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

2、我方承诺质保期为 年。

3、我方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承诺该投标文件在公开招标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5、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7、我单位认为招标人有权决定中标者，还认为项目采购最低投标价是中标的主要条件，但不是唯一的中标条件。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ZH-SG-[2023] 号 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投标人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ZH-SG-[2023] 号）项目投标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投标人对代理人的所有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账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会时，提供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附件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投标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五：**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价格 | 税率 | 总价 | 备注 |
|  |  | 吨 |  |  |  |  |
| 总价（人民币大写）： |

注：

1、总价为含税价格，如税率有调整，则总价需根据税率进行调整。

2、污泥处置费用按照实际处置量结算（以采购人实际过磅量为准），计量单位:吨。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根据双方实际台帐予以确认。

注：以上各栏应逐栏如实填写，不得无故缺填并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一致。若有矛盾之处以此表为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六：**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单位（吨） | 单项小计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总价合计 | 人民币（大写）： ￥： |

注：总价合计即《开标一览表》中的“总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表式参考，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调整。

## **附件七：**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职务 | 经验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附件八：**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 项目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单位地址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附件九：**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页码)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偏离情况（据实填写）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请各位投标人按照以下表格形式逐项应答配置要求内容，在偏离值一栏内如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货物类项目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样本/技术资料等。**服务类项目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及其他要求的响应程度。**

**为便于评审，请投标人逐条列出技术参数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附件十：

**售后服务承诺**

我公司就“ZH-SG-[2023] 号”服务承诺如下：

## **附件十一：**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项目编号： **号**

甲、乙双方就乙方中标的 项目，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 项目服务，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合同文件。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采购文件。

2、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3、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三、质量保证和服务承诺：**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 号采购文件（含技术说明）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四、服务时间**

**项目时间:自委托协议签订并生效后的 天内完成。**

**五、验收**

**六、付款方式：**

**七、违约责任：**

1、乙方不履行合同应当双倍返还定金,甲方不履行合同无权要求返还定金。

2、乙方逾期交货或者甲方逾期付款,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每日万分之 八   计算。任何一方逾期履行超过  十  天，应当以逾期部分价款总额5％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对方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

3、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必须按要求进行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若乙方拒不按要求更正的，将对乙方处以不低于5倍的罚款（按不合格的服务内容价值计算），且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八、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如果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义务的延误或不能履行，不承担没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下列甲、乙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甲、乙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他甲方和乙方商定的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除书面另行要求外，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其相应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间持续20天以上的，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义务的协议。

**九、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

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3、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擅自转让。

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可以解除合同：

（1）对乙方有效投诉记录累计达3次；

（2）在合同有效期内，被行业主管部门取消经营资格的；

（3）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擅自变更、转让、租借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定点服务资格的；

（4）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虚假材料的；

（5）未按承诺的价格提供服务的。

（6）招标文件约定的可解除合同的情况出现。

5、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用任何不正当行为影响、干扰委托单位。一经发现可立即

解除合同，同时提请有关部门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6、如果乙方破产、解散、清算、停业以及其他原因无法提供服务的，甲方可在任何时

间以书面形式通知取消其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定点服务资格。该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和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和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争议处置**

1、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

协商不能解决的，有关当事方可提请仲裁。

2、仲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仲裁机构申

请仲裁。

3、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当事各方均有约束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叁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机构贰份。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乙方：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见证方：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合同内容为主要条款，采购双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 附件十二 现场勘查表

|  |
| --- |
| **现场勘查签到表** |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供应商名称 | 时间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投标时在投标文件内须提供采购人签字或盖章的《现场勘查签到表》原件，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采购单位经办人签字： |  |  |  |
| 现场勘察日期： 年 月 日  |  |

# **第七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在处理污水过程中会产生剩余污泥，脱水后污泥含水率小于60%，年产量约4500吨。为了有效改善环境质量，实现污泥得到有效、稳定、资源化处置利用，现需将脱水后的污泥委托处置单位进行焚烧处置。

**二、项目预算：处置价格**≤**335元/吨（不含运输费）**

**三、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2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计算，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考核通过，可续签一年合同。

**四、项目要求**

（一）**★投标单位必须为省级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入库企业。（提供投标单位在该系统中的截图打印并加盖公章）**

**★**投标单位的一般固废（污泥）处置服务项目须具备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批复；

**★**为加强一般固废（污泥）处置服务全流程监管，保障环保、安全处置，投标单位污泥最终处置点应位于常州市内；

**★**投标人必须具有干化焚烧工艺，焚烧需采用工业窑炉，焚烧后产生的废渣不得采用填埋方式，灰渣需进行综合利用，处置能力不小于200吨/天；

**★**2020年1月1日至今至少承担过一个一般固废（污泥）处置服务项目的成功案例，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实质性响应条款，不符合则为无效投标。**

（二）标的物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式

1、年产量约为4500吨。

2、计量单位和方法：采购人计量，以采购人的实际过磅量为准，计量单位:吨。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根据双方实际台帐予以确认。

（三）交付方式和风险转移

1、交付时间：从上午7:00点至下午16:00之间集中交付。

2、交付地点：中标人指定地点。如地点变化采购人需提前通知。

3、运输方式：由采购人委托运输公司，并负责卸货至中标人指定地点。

4、相关单证的签收、转移:采购人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污泥由采购人通过汽车运输，经计量(复核)后堆至供应商指定地点，经中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工作人员确定签收有关单证后，视同采购人的污泥已送达。

5、风险转移：污泥运送至中标人指定地后风险即转至中标人。

**五、中标人主要责任**

1、中标人保证在合同期内对采购人提供的全部合格污泥进行无害化、稳定化及资源化处理处置。

2)中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污泥的合法规范处置利用（污泥需在中标人场地内进行处置，不得转运至其他地点）。如中标人在处置过程中造成的二次污染，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中标人及时接收采购人生产的污泥，做好过磅签收工作，填写每日污泥处理量的日报表，并做好有效台帐。

**六、付款方式**

按月处置量结算。根据台帐核对确认上月污泥处置总量及价款，并由中标人开具发票（注明月份）后，采购人在次月将污泥处置费用支付给中标人。

# 第八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二、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项 目** | **评 分 标 准** | **分值** |
| **价格部分** | 报价分计算方法：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的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100%×30(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 **30** |
| **资质要求** | 处置能力 | **为了确保每日污泥能及时处理，投标人需提供处置能力的证明文件：**处置能力不小于200吨/天，得5分；处置能力不小于300吨/天，得10分；处置能力不小于400吨/天，得15分；处置能力不小于500吨/天，得20分。**（提供环评批复或能证明日处理能力的主设备发票等证明文件，加盖公章）**以上评分，不重复得分。 | **20** |
| **企业综合实力** | 运输距离 | **投标人需提供污泥处置地点至常州市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的最短运输距离（以黄牌车辆实际行驶路线计算）：**实际运输距离＞60公里，不得分；实际运输距离＞55公里，≤60公里，得4分；实际运输距离＞45公里，≤55公里，得6分；实际运输距离＞30公里，≤45公里，得8分；实际运输距离≤35公里，得10分。**（提供导航截图，加盖公章）**以上评分，不重复得分。 | **10** |
| 业绩能力 | 提供2020年至今承担过一般固废(污泥)处置服务项目年处置量4500吨以上的成功案例,每一个得2分，最高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核查。）** | **10** |
| 人员资质 | 1、投标单位人员有高级工程师的每一个得3分，最高3分；2、投标单位人员有中级工程师的每一个得2分，最高2分；（以上人员不重复得分）**（提供劳动合同或法人证明、任职文件等能证明人员为投标人员工的证明文件，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资格证书原件核查，未提供不得分）** | **5** |
|  | 处置方案 | **根据处置方案、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管理措施的合理性进行比较后打分：**1、处置方案、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管理措施与采购单位配合措施项目组织管理（包括项目负责人、相关技术人员）等完整、全面、能保证污泥高效处置，可行性强得15分；2、处置方案、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管理措施与采购单位配合措施、项目组织管理（包括项目负责人、相关技术人员）等较完整、较全面、保证污泥能及时处置，可行性较好得10分；3、处置方案、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管理措施与采购单位配合措施、项目组织管理（包括项目负责人、相关技术人员）等基本完整全面、保证污泥能及时处置，可行性一般得6分；4、处置方案、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管理措施与采购单位配合措施、项目组织管理（包括项目负责人、相关技术人员）等不够完整全面、不能保证污泥及时处置，可行性较差得2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 **15** |
|  | 其他 | 1、根据投标人污泥处理工艺进行评分，有焚烧（例掺烧发电等）处置方式，且工艺描述完善、清晰、切实可行、环保、安全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2、投标人应具有完备的废气处置环保设施，具有脱硫、脱硝、负压除臭、实时监控系统等。根据完备性、稳定性、环保性设备完备性进行评分，优得6分；良得 4 分；一般得2分；不具备不得分。（最高得6分）3、投标人具有污泥烘干系统、污水处理系统及负压除臭系统，根据科学性、优越性、稳定性、环保性、处置能力等进行评分，优得2分；良得1分；不具备不得分。（最高得2分） | **10** |
| 合计 |  |  | **100** |

注：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要求“原件核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带至开评标现场并按要求提交评委会核查。

2、评审时，供应商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不得分。

3、**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4、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